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函

地址：105008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40
號
傳真：(02)2349-6277
聯絡人：邵彥文
電話：(02)2349-6099
電子郵件：ywshao@mail.ca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遙字第1145032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附件1-會議紀錄、附件2-交通部民航局遙控無人機專區Line帳號)
(1145032820-0-0.pdf、1145032820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年12月9日「114年度第二次縣市政府遙控無人機
管理業務座談會議」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函檢附旨揭座談會會議紀錄。
- 二、為精進無人機管理業務並落實法規宣導，本局設有「交通
部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專區」官方Line帳號作為遙控無
人機即時資訊推播平台，建請貴單位協助推廣該帳號，以
共同維護飛航安全。
- 三、另為促進宣導資源共享，歡迎貴單位提供無人機操作與安
全相關宣導海報予本局，俾於Line平台進行推播，強化宣
導廣度。

正本：交通部(請鑒察)、各縣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(均含附件)、基隆市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苗栗縣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臺南市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、連江縣警察局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、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(均含附件)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航測及遙測分署、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海洋委員會
交通處 收文:114/12/31



海巡署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產業技術司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局飛航標準組、空運管理組、飛航管制組、綜合企劃組、民航資訊組、航站管理組、場站工程組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（均含附件）

電文
交換章
2025/12/31
14:23:41

裝

訂

線



66